

博爱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

博爱县财政局 梁宏炳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 收入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55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1%，增长 3.0%。分结构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64587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2.4%，增长 25.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4.2%。其中，主体税种完成 28151 万元，增长 6.3%，占税收收入的 43.6%；小税种完成 36436 万元，增长 48.1%，占税收收入的 56.4%。非税收入完成 35968 万元，下降 22.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5.8%。

需要说明的是，2021年县法院、县检察院上划省级管理，相应非税收入上缴省财政。因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数据扣除县法院、县检察院2020年非税收入2525万元，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基数由100196万元调整为97671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2911万元，为预算数的106.5%，下降5.7%。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620万元，下降38.0%；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400万元，下降29.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8017万元，下降10.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302万元，增长182.7%；污水处理费收入572万元，增长25.7%。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1年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由市级统一进行预决算，目前县级社会保险基金只体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决算情况。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2036万元，为预算数的97.1%，增长1.4%。

(二) 支出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9663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2.5%，下降24.1%，主要是根据2021年《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相关要求，列支方式由权责发生制调整为收付实现制影响。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429万元，国防支出4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8274万元，教育支出3364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83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81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173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93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726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449万元，农林水支出2003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39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919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48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7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19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91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187万元，其他支出1146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34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8684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0.6%，增长18.0%。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50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3.3%，下降50.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40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27.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224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9.6%，增长 15.5%；彩票公益金支出 16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5.1%，下降 65.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12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6.4%，增长 12.5%；污水处理费支出 30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1.6%，增长 2.7%；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32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0.2%；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债务付息支出 274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97.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中，我县收到上级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33 万元，主要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实际支出完成 12 万元，结余资金 21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只体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情况。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8546 万元，为预算数的 93.74%，增长 3.6%。

(三)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55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1683 万元，上年结余 7070 万元，调入资金 1084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2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收入项目合计 271354 万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6630 万元，调出资金 64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2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84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91 万元，年终结余 41701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净结余为 0 元，支出项目合计 27135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291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83 万元，上年结余 1152 万元，调入资金 64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4000 万元，收入项目合计 120992 万元。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684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01 万元，调出资金 1084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383 万元，年终结余 20816 万元，支出项目合计 120992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我县收到上级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3 万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万元，

年终结余 21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2036 万元，支出完成 854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490 万元。

（四）非税收入情况

2021 年，全县非税收入完成 35968 万元，为年预算的 96.2%，同比下降 22.8%。其中：专项收入 2053 万元，增长 0.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13 万元，增长 5.8%；罚没收入 4852 万元，增长 33.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4526 万元，下降 41.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114 万元，下降 23.2%；捐赠收入 2656 万元，增长 184.4%；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25 万元，增长 0.9%；其他收入 129 万元，下降 63.1%。

综上所述，2021 年县财政工作认真落实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切实履职尽责，服务中心工作，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下步工作中将对照审计发现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二、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053万元，为年预算105300万元的54.2%，同比增长8.9%，增收4665万元。**收入分结构情况：**税收收入完成36747万元，同比增长16.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4.4%。其中：主体税种完成17389万元，同比增长22.1%，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47.3%；小税种完成19358万元，同比增长12.6%，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52.7%。非税收入完成20306万元，同比下降3.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35.6%。

2022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1995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48.4%，下降16.8%。主要由于2021年上半年财政列支方式仍为“权责发生制”，今年调整为“收付实现制”，统计口径收窄影响。**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277万元，下降2.2%；公共安全支出5250万元，下降34.8%；教育支出23427万元，下降24.3%，今年以来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较多；科学技术支出2641万元，增长507.1%，由于涉及企业的奖励、补助资金集中兑付；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643万元，增长972.3%，由于旅游业灾后重建项目支出较大；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7914万元，下降48.4%，由于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省级补助资金由省财政直接拨付社保专户；卫生健康支出

9789 万元，下降 65.6%，由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在 2021 年上划市级财政管理，县级已无此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2918 万元，下降 21.4%，由于 2021 年冬季取暖及“双替代”项目支出较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257 万元，下降 14.7%；农林水事务支出 20130 万元，增长 88.0%，由于衔接资金支付率较高；交通运输支出 2693 万元，增长 22.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404 万元，增长 513.0%，由于乡镇及集聚区对企业补助支出增长较多；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4 万元，增长 293.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61 万元，增长 129.4%；住房保障支出 2457 万元，下降 47.7%，由于去年老旧小区改造支出主要在上半年列支；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9 万元，增长 4.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52 万元，增长 1158.1%，由于灾后重建项目支出增长较多；其他支出 410 万元，下降 46.2%。

2.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028 万元，为年预算的 24.1%，同比增长 90.2%；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688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3329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51.8%，同比增长 13.3%，主要为专项债安排的支出带动增长。

3.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财政核定我县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30110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940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17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27813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341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74719 万元，均未超出核定限额。

当年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上半年，我县新增专项债券 41600 万元，用于北部山区水系一期工程项目 24600 万元、博爱县人民医院县域医疗中心项目 2000 万元、博爱县村街集中供暖项目 15000 万元。2022 年上半年，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1102 万元，用于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和水系联通试点 673 万元、博爱县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 29 万元、博爱县高铁沿线和市人民路两侧绿化建设项目 400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如上级再下达新增债券，将另行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县人大审批。

（二）财政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中有进，超额完成“双过半”。2022 年上半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在实现“月月红”的基础上，保持领先序时进度。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年度预算的 54.2%，超出时间进度 4.2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8.9%，增收 4665 万元，超额完成“双过半”目标。

2.税收收入增长较大，税收比重有效提升。2022年以来，税收收入保持较高增长幅度，上半年累计完成36747万元，超出时间进度3.7个百分点，同比增长16.9%，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形成有力支撑。上半年税收收入比重达到64.4%，较去年同期提高4.2个百分点，财政收入质量得到有效提升。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有序推进，民生事项保障有力。2022年，财政部门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坚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原则，统筹各类资金需求，合理安排支出顺序和支出进度，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灾后重建、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1-6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19956万元，其中：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主要民生类支出完成918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6.6%。

（三）上半年主要工作情况

1.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服务经济稳定增长。一是积极贯彻组合式减税退税政策。加强财税部门协作，成立3个工作专班，完善3项工作机制，及时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六税两费”减免、制造业企业缓税政策，惠及市场主体1.22万户2.55亿元。二是加强涉企资金保障。将涉企资金放在突出位置予以保障，充分发挥奖补资金引导作用，支持企业满负荷生产、高质量发展，产业基础再造和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企业研发补助等 8 项资金 3395 万元涉及 41 户企业，全部拨付到位，做到应拨尽拨。三是**落实国有房产租金减免政策**。为承租县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且受疫情影响不能正常生产经营，遇到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民办幼儿园降低经营成本，为 125 家承租国有资产经营用房的租户减免租金 112.2 万元。四是**提高财政贴息标准**。按照省政策要求，自 5 月 18 日起，对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年利率补助由 3% 提高到 5.2%，实行财政全额贴息，切实减轻贷款负担。五是**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积极推动政府采购项目“预付款”支付机制，鼓励采购人提前预付采购合同资金。加大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对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合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参与的政府采购项目，提高价格评审优惠幅度，其中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价格扣除比例提高至 20%，在政策范围内顶格执行。

2.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加强重点领域保障。一是用足用好专项债政策。高质量谋划申报专项债项目，完善项目建设管理机制，优化资金支付流程，切实发挥专项债稳投资、促增长、惠民生作用，已发行北部山区水系一期工程、博爱县人民医院县域医疗中心、村街集中供暖等 3 个项

目，争取资金 4.16 亿元，上半年资金支付率达到 50.2%。新申报的县人民医院传染病房建设及设备购置、青天河水电站灾后恢复重建、再生水利用等 3 个项目顺利通过省财政厅审核入库。

二是加强疫情防控保障。坚持提前保障、足额保障，密切关注疫情防控形势，做好资金、物资的需求测算和分析预判，落实追加预算支出和物资补充，投入资金 3064 万元，保障全员核酸检测、物资采购储备、隔离点建设运行等资金支出。

三是保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强度。保持财政投入总体稳定，加大产业扶持力度，上半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总规模 5257.81 万元，其中产业项目 18 个投入资金 3485.81 万元，产业资金占比达 66.29%。上半年资金支付率 65.2%，位居全市各县区第一。

四是加快灾后重建资金支付。协调相关单位合理安排工期，加快施工进度，及时拨付资金。我县共收到上级财政抢险救灾及灾后重建资金 19073.94 万元，按照市级 7 月份最新通报情况，我县资金支付率 85.33%，在各县市区排名第二。

五是优化直达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和直达资金使用要求，及时完成分配下达，第一时间反馈使用情况，确保资金精准直达受益对象，发挥惠企利民作用。上半年，我县共收到上级下达 2022 年直达资金 43418.52 万元，全部分配下达

完毕，其中中央直达资金支付率达到 62.3%，超过时间进度 12.3 个百分点。

3.坚持稳中求进原则，狠抓财政收入组织。一是**增强机制保障作用**。强化税收联动管理，完善协调会商机制，将收入目标纵向分解到基层，横向落实到部门，夯实联动齐抓、责任共担的收入管理格局，保障收入及时有序入库。二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密切涉税部门沟通协作，加强涉税事项分析研判，破解征管难点堵点，组建专班推进农商行抵债资产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快递行业税收风险分析，跟进抓好税收追缴补缴，上半年通过综合治税入库税款 10284.07 万元。三是**加强重点税种管理**。针对不同税种特点，抓住关键时间、关键环节，提升征收效率和管理质量。强化企业所得税分类管理，充分利用征收节点，抓好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和后续管理，上半年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 177.5%，增收 4336 万元。依托新增 2 户保险代理公司，夯实车船税征收基础，上半年车船税入库税款 4351 万元，同比增长 116.4%，增收 2340 万元。四是**优化非税收入服务**。开通工商银行、农商行二维码非税征收功能，协助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开通网上支付功能，畅通征收渠道。五是**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收益**。举办行政企事业单位房屋租赁权拍卖会 3 场，成交标的 43 处，合计金额 784 万元（三年

合计)。

4.贯彻过紧日子要求，优先保障改善民生。一是深入贯彻“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在年度预算安排中继续进行压减，保持同比下降。制订《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勤俭节约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建立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厉行节约”支出预算台账，密切关注支出情况。二是**扎实抓好“三保”保障**。做好年度“三保”需求测算和预算安排，完善月报机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合理安排支出进度，优先保障“三保”项目，确保资金足额到位，兜紧兜牢“三保”底线。三是**支持民生事业改善**。支持文化、教育事业发展，做好“人人持证、技能河南”资金保障，支持医养中心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580元提高到610元，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水平达到人均每月补差不低于315元和210元。上半年，全县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主要民生类支出完成918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6.6%。四是**完善“一卡通”管理机制**。更新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完善补贴项目库，制订补贴项目发放年度计划，逐项明确发放时间，时间具体到月，做好资金统筹调度，保障资金按时落实。上半年我县“一卡通”发放补贴项目47个，位于各县市区第一位。

5.加强财政监督管理，建立节约型保障机制。一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制定出台新的《博爱县县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博财国资〔2022〕7号），加强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管理，严格新增资产审批和报废资产处置，上半年共办理资产无偿调拨 25 批次，报废资产处置 9 批次。开展公路资产专项清查，将公路资产纳入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规范公路资产管理。二是**提升评审质量效率**。围绕青天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人民医院内科楼修缮项目、再生水利用工程等灾后重建、乡村振兴等工程项目，提升评审质量和效率，夯实项目实施基础。上半年共评审财政投资项目 288 个，送审投资金额 6.63 亿元，审减资金 6624 万元，平均审减率 9.99%。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编制采购文件模版，规范采购文件及采购程序。上半年完成采购项目 50 个，采购预算金额 14556.89 万元，成交金额 12922.61 万元，节约资金 1634.28 万元，节支率 11.2%。四是**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认真梳理未来三年法定债务偿还需求，制订完善年度政府债务管理规划，细化债务偿还目标和资金渠道，加强债务预算管理，严格债务限额管理，逐月做好债务数据指标监控测算和风险评估，积极申请再融资债券，确保及时清偿到期债务，认真化解隐

性债务，将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五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严格绩效目标审核和约束，推动全县预算单位、乡镇（街道）2022年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完成54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审核，推进绩效评价常态机制落实。

6.积极落实改革任务，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落实省财政直管县改革任务。**深入研究改革文件，准确把握核心内容，根据共同事权支出责任，准确核算基础数据，及时完成划转基数测算和核对上报。二是**抓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加强对预算单位的业务培训和跟踪指导，协调上级部门优化技术服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逐项投入应用，实行预算管理流程全覆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水平持续提升，不断规范完善。三是**积极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按照《博爱县推进县级部门支出零基预算管理改革方案》，合理编制2022年县级预算，推动各单位从规范预算项目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约束、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着手，认真落实零基预算管理要求，增强预算约束力。四是**积极推进财政暂付款清理。**出台《博爱县财政暂付款清理行动实施方案》（博政文〔2022〕

36号)，围绕年度目标和月度任务，针对财政暂付款项的性质和类别，采取不同方式推进落实，截至6月底已清理消化24532万元，达到时间进度。

上半年，我县认真贯彻“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的要求，多点发力、凝聚合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财政“紧平衡”状态下，收支压力和困难挑战仍在不断增长。一是经济回升态势还不稳固，减税降费政策持续深入，保持财政收入增长态势还面临很多困难；二是“三保”压力明显增长，民生政策补贴标准持续提升，工资调整、乡镇机构改革、事业单位人员职级并行、规范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等政策相继启动，“三保”支出快速增长；三是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加大，我县财力总体薄弱，加上疫情防控投入增加、暂付款集中清理消化、债务偿还进入高峰期，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凸显；四是政府性基金收入进度较慢，与年度预算存在较大差距，对财政资金运转和专项债发行空间将形成制约。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下步工作中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积极研究解决。

三、2022年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一）盯紧经济大盘，在服务发展上持续发力

一是深入落实助企纾困等推动经济发展政策。持续抓好减税降费政策执行，落实国有房屋出租费用减免时间

延长政策，全面落实招商引资政策，及时落实涉企奖补资金，切实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企业减负赋能增效，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二是借力上级政策资金支持。吃透支持县域经济政策导向，围绕关键领域，谋划储备打基础、利长远、上水平的好项目、大项目。紧跟 2022 年追加发行新增专项债政策，加快推进 4.6 亿元的盘活存量资产贷款项目，全力以赴争取上级支持，保障重大项目建设。三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加大部门协调推进力度，完善资金直达机制，加快专项债、衔接资金、灾后重建资金等重点资金支出进度，发挥财政资金稳投资、促增长拉动作用。四是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政府采购提升行动，积极推行采购全程电子化，提高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质量，在政策范围内消除履约保证金，优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推进政府采购项目“预付款”机制，降低采购交易成本，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作用。五是聚力推动乡村振兴。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维护，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支持美丽乡村建设与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释放农业农村发展潜力。

（二）盯紧群众需求，在改善民生上持续发力

一是稳固“三保”保障机制。密切关注民生政策调整变

化，做好财政资金支出需求测算，统筹考虑各类资金拨付节点，加强财政库款日常监测，坚持“三保”在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确保民生改善更加稳固、更可持续。二是**筑牢社会保障体系**。全面落实积极的支持就业财政政策，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保障城乡低保等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政策，加快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抓好社保基金审计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提高社保基金保障水平，进一步夯实社会保障基础。三是**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服务学前教育、职业教育发展，加快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推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丰富教育、文化、养老、医疗资源供给，保障重点民生实事落实。四是**保障重点领域投入**。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防灾减灾能力提升，保障疫情防控需求，服务污染防治攻坚任务落实，支持生态环保项目实施，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补齐民生事业短板。五是**用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推动直达资金管理与“一卡通”管理系统衔接，健全管理服务保障机制，推进“一卡通”发放业务综合考评，提高发放成功率和社保卡使用占比，保障资金精准直达受益对象。

（三）盯紧年度目标，在收入组织上持续发力

一是**细化目标分解，逐月落实进度**。将收入目标细化分解到月，明确月度具体目标和征收管理方向，压茬跟进落实，保障均衡入库，坚决锚定“月月红”，确保实现“全年红”。二是**深化部门协作，狠抓综合治税**。牢固树立综合治税“一盘棋”的工作导向，扩大财政税务、乡镇(街道)、工信商务、自然资源、生态环保等涉税部门的跨部门协作，完善涉税信息交流核对机制，放大税收共治合力。三是**强化重点监管，确保应收尽收**。梳理排查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税种，紧跟企业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精准监管，立足各个税种特点分类施策，明确征收管理方向，推动税收有序增长。四是**优化服务措施，提升征管质效**。为重点项目涉税事项提供跟踪服务，积极回应涉税关切，满足企业办税需求，稳固收入增长大盘。完善非税收入征收长效协作机制，拓展非税收入征收渠道，优化缴费服务，提升征管质效。五是**狠抓政府性基金收入**。积极谋划成熟地块，带活存量土地开发利用，精准对接意向企业，加快推动土地出让，保障政府性基金有序增长。

（四）盯紧效率效益，在优化管理上持续发力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约束**。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合理

编制 2023 年预算，针对薄弱环节加强业务指导，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严格国有资产日常管理，规范国有资产配置处置，进一步梳理排查存量资产，探索资产盘活方式，发挥市场配置调节作用，深入挖掘政策红利，提高国有资产使用含金量。加强对国有企业主管部门的督导指导，完善国有企业管理制度。三是**优化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合理安排评审项目，优化评审组织方式，增强评审工作的指导性和约束性，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夯实项目实施基础。四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重点领域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根据前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选取社会关切度高的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五是**优化县乡财政管理**。跟进落实乡镇机构改革相关工作，按照财权事权相统一的原则，适时对县乡财政管理体制进行优化调整，发挥体制调动作用，引导乡镇扛稳扛牢发展经济、当家理财主体责任，增强乡镇保障和服务能力。

（五）盯紧重点领域，在风险防控上持续发力

一是**扎实抓好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加强债务预算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逐月做好债务数据指标监控测算和

风险评估，持续申请再融资债券，认真化解隐性债务，将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二是稳步推进暂付款清理消化。围绕年度目标和月度任务，按照“全面清理、分类收回、标本兼治、源头防范”的原则，挖掘化解潜力，拓展化解渠道，分类清理消化，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将收回的存量资金优先用于消化暂付款。三是深入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加强日常财会监督，指导预算单位强化内部控制，做好会计信息质量专项检查，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深入推进财政法治建设，严肃财经工作纪律。四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健全财政支出约束机制，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继续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推动过紧日子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五是防范城投企业风险。梳理盘活存量资产，推进确权登记和产权调整，优化县投资集团、青天河公司资产结构，壮大城投企业实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财政工作要实现“全年红”目标面临不少困难，稳住经济大盘还有很多工作要做，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指示要求，靠前服务、加快节奏，锚定

年度目标不动摇，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服务“三城四县一枢纽”战略实施，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以实绩、实效、实功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附件：

1. 2021 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收支表)
2. 2021 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平衡表)
3. 2021 年度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4. 2021 年度博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5. 2021 年度博爱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6. 2021 年度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7. 2022 年 6 月份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
8. 2022 年 6 月份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表
9. 2022 年 6 月份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